

# 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---

##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招标投标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工作的通知

全县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施工工程在建施工项目：

根据《平顶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实施细则》的通知，为进一步加强事中事后监管，规范建筑市场秩序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 2022 年度招标投标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总体要求

持续推进招标投标领域“放管服”改革：推行工程项目招标投标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机制，加快构建以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为基本手段、以重点监管为补充、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，提升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监管工作的公平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：努力营造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透明的招标投标市场环境。

### 二、检查范围和内容

#### (一) 检查范围

正在开展招标活动和结束招标活动不足两年的依法必须招标项目。

---



## (二) 检查内容

1、施工、监理合同的履约情况，工程的合同价是否与中标价相符，是否存在“阴阳合同”及不履约行为；

2、施工现场主要管理人员在岗履职情况。

重点抽查项目负责人、总监理工程师持证上岗及在岗履职情况。

3、施工现场投入的大型机械设备的情况，是否与施工单位投标承诺一致；

4、工程是否存在挂靠、转包、违法分包等行为；

5、招标代理机构依法依规从业情况。主要包括：  
一是招标代理机构信息报送情况。招标代理机构在住建部招标代理管理系统中报送信息（单位名称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、法定代表人及专职人员等信息）的真实情况；专职人员是否存在“虚挂”，检查专职人员是否确实在本单位工作、社保是否以本单位名称缴纳；招标代理机构的代理行为是否符合法律、法规和有关管理规定；

6、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行为主体是否遵守法律、法规和有关管理规定，重点关注招标文件编制、招标公告发布、资格审查、开标、评标、定标、异议答复、中标候选人公示和中标结果公开、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等关键环节；

## 三、工作目标

持续推进招标投标领域“放管服”改革：推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机制，加快构建以“双



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为基本手段、以重点监管为补充、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，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监管工作的公平性、规范性和有效性：努力营造公平、公正、公开、透明的招标投标市场环境。

#### **四、检查频次和比例**
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的频次和比例，原则上每年度开展双随机检查不少于2次，每次双随机检查比例不低于检查范围内招标项目的3%，且抽查的项目中近一年内开展招标项目的比例不低于80%。对问题易发多发环节以及发生过违法违规行为的招标人，应适当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，加大检查力度。

#### **五、检查程序和方式**

执法检查可采取实地检查、书面检查和网络监测等方式进行。实施检查时，可以依法查阅、复制有关文件、资料，调查有关情况。鼓励开展联合抽查，对同一个市场主体的多个检查事项，原则上由多个行政执法部门一次性联合完成，避免重复执法。

确实不具备“双随机”抽查条件的，可按照“双随机”理念，暂采用“单随机”方式，对检查对象或检查人员进行单随机抽取，尽快完善条件后推行，

#### **六、检查结果运用**

##### **(一) 规范结果处理**

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发现的问题应列出整改清单，并限期整改；对限期整改的问题，要做好跟踪监督，复



查被检查单位整改到位情况。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,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。属于其他部门管辖的问题,及时移交相关部门查处,涉嫌犯罪的,依法移送司法机关。

## (二) 强化结果公开

叶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及时将检查情况和检查结果在部门门户网站、同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向社会公布,相关信息同步归集至本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。

## 七、 成立组织

此次检查由招标办组织开展,成立叶县 2022 年度招标投标领域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检查工作领导小组,由局长滕跃峰担任,副组长由副局长王靖夷担任,吴艳芳、李迎冬、许晓琳、王留金为成员。

